

证券代码：831788

证券简称：金龙科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金龙科技

股票代码：831788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永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中国江苏省常熟虞山镇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协议转让方式

变动日期：2016 年 4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增加持股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1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金永良
金龙科技、股份公司、公司	指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常熟市金龙机械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常熟市金星针纺机械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金永良于 2016 年 4 月 8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800,000 股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	指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金永良，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8年8月至1995年6月任常熟市八三针织机械厂厂长；1995年6月至2011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11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金永良在本次交易前，持有公司股份74,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4.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16年4月8日本次交易结束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份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 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 规定比例日期	权益变 动方式
金永良	金龙科技	人民币 普通股	76,000,000	76.00%	19,000,000股为流 通股；57,000,000 股为限售股。	2016年4月8日	协议 转让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增加持股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金永良增持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合计 1,800,000 股，占金龙科技总股份的 1.80%。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受让行为，交易各方经过协商，以协议方式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金龙科技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增持前金永良持有公司股份 74,2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74.20%；2016 年 4 月 8 日金永良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股票 1,800,000 股，持股比例由 74.20%变为 76.00%。截至 2016 年 4 月 8 日，金永良持有金龙科技股份 76,000,000 股，占挂牌公司总股份的 76.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权益变动期间，股份转让方为自然人股东，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永良持有公司股份 7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6.00%。

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 义务人	受让前情况		受让股份数 量（股）	权益变动日期	受让后情况	
	持 股 数 量 （股）	持 股 比 例			持 股 数 量 （股）	持 股 比 例
金永良	74,200,000	74.20%	1,800,000	2016 年 4 月 8 日	76,000,000	76.00%

三、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金龙科技的股份中，无质押股份，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增持股份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永良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三、联系人：贾健 联系电话：0512-52840912。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永良

2016 年 4 月 8 日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中国江苏省常熟市北三环路丁坝段 158 号
股票简称	金龙科技	股票代码	8317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永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中国江苏省常熟虞山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赠与□ 继承□ 执行法院裁定□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有公司股份 74,200,000 股，持股比例 74.2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800,000 股，变动比例 1.80%； 变动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6,000,000 股，合计持股比例 76.00%。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偿清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